第（ ）次回复 回复时间：

江苏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回复单【样本格式】

项目名称： 审查意见书编号：

设计单位（章）： 专 业：

|  |  |
| --- | --- |
| **审查意见** | **回复意见** |
| 一、违反强制性条文的问题二、违反应执行条文的问题三、其他问题四、关联修改 | 回复意见要求：**1、回复文件【含审查意见回复单、修改图、变更通知单、新版图纸目录及相关专业补充计算书】设计单位签字及盖章手续应齐全；非变更类项目数字化审查回复涉及图纸内容修改的，应对图纸进行修改，审查意见回复单中应明确修改图号（如：修改，详见路施-04a）；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变更以变更通知单形式报审的，回复时可以变更通知单+修改图的形式进行修改。****2、新版图纸目录应包含全部有效图纸（含新增图纸），明确作废图纸、替换图纸，修改图的出图日期、版本号应与目录保持一致，回复日期应在相应审查意见之后；****3、若回复文件经复审仍不符合规范要求，应根据复审意见再作新一轮回复【新一轮回复只需对复审意见中存在问题进行重新答复】；****4、回复文件不得存在与原审查意见无关的修改内容【如确需修改应另行报审】；因其它专业审查意见修改引起的本专业的关联修改，应在第四类关联修改中说明相关专业修改内容、本专业修改图号。****5、意见书中有“例如、存在、等、其余自查”等类似举例的文字表述时，应在施工图中全面检查及整改，并说明处理的结果。****6、设计单位回复意见格式不符合要求的，本机构有权退回。** |
| 本专业签字栏 | 各专业负责人会签栏 |
| 设计人 | 校对人 | 审核人 | 建筑 | 结构 | 给排水 | 电气 | 暖通 | 道路 |
|  |  |  |  |  |  |  |  |  |
| 注意事项 | 修改图或变更通知单中修改内容须注明原设计图所在图纸号及相关图节点号等。 |

附件1：

图 纸 目 录【参考样式】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图号** | **图纸名称** | **出图时间** | **备注** |
| 1 | 路施-01 | 道路施工图设计说明 | 20230301 |  |
| 2 | 路施-02 | 道路区域位置图 | 20230301 |  |
| 3 | 路施-03 | 道路主要工程数量表 | 20230301 |  |
| 4 | 路施-04a | 道路平面设计图 | 20230401 | 代替路施-04 |
| 5 | 路施-05 | 道路纵断面设计图 | 20230301 |  |
| 6 | 路施-06 | 道路横断面设计图 | 20230301 |  |
| 7 | 路施-07a | 路面结构设计图 | 20230401 | 代替路施-07 |
| 8 | 路施-08 | 路基处理设计图 | 20230301 |  |
| 9 | 路施-09 | 侧平石设计图 | 20230301 |  |
| 10 | 路施-10a | 盲道及无障碍设计图 | 20230401 | 代替路施-10a |
| .. | ... | ... | ... |  |

注：本目录为根据图审意见修改后的图纸目录，被替代图纸均为无效图纸。

**注释：**

1. 根据审查意见，修改“道路平面设计图”图号为“路施-04a”，备注中注明“替代路施-04”；修改“路面结构设计图”图号为“路施-7a”，备注中注明“替代路施-07”。
2. 根据复审意见（第二轮）进一步整改后，第二次回复的目录中修改“道路平面设计图”图号为“路施-04b”，备注中注明“替代路施-04a”。
3. 根据复审意见（第三轮）进一步整改后，第三次回复的目录中修改“道路平面设计图”图号为“路施-04c”，备注中注明“替代路施-04b”。